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1-019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李平	独立董事	因工作原因	房向东独立董事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757,389,91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圳能源	股票代码	0000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朝晖	周朝晖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北塔楼 40 层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北塔楼 40 层	
传真	0755-83684128	0755-83684128	
电话	0755-83684138	0755-83684138	
电子信箱	ir@sec.com.cn	ir@se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是各种常规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生产、购销，以及城市固体废物处理、废水处理和城市燃气供应等。公司“十三五”战略发展规划明确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为发展理念，确立了一个战略定位，即成为具有创新力和竞争力的低碳清洁能源领跑者和城市环境治理领跑者；实现“两个转变”，即从单一发电企业向综合性能源企业转变，从地区性企业向区域性、全国型乃至跨国型企业转变；打造“三轮两翼”产业体系，即在有效增长的基础上，逐步构建以能源电力、能源环保及

能源燃气为核心业务，能源资本、能源置地为支撑业务的协同发展产业体系。近年来公司积极推进结构优化，加快产业布局 and 区域布局，可再生能源、环保和燃气板块快速发展。

2020年，面对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国内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等诸多挑战以及全社会用电量增速放缓、补贴退坡加快等多重困难，公司始终保持战略定力，紧紧围绕“十三五”规划，取得了丰硕的发展成果。

1.能源电力板块

2020年公司新投产发电容量共226.63万千瓦，其中新增水力发电容量11.5万千瓦，新增风力发电容量197.03万千瓦，新增垃圾发电容量13.10万千瓦，新增热电联产项目容量5万千瓦。

截至2020年底，公司可控发电装机容量为1,274.11万千瓦，其中燃煤发电机组装机容量为463.4万千瓦，包括在珠三角地区的316万千瓦以及新疆、内蒙古、河北地区的147.4万千瓦，占比36.37%；天然气发电机组装机容量为245万千瓦，包括在珠三角地区的189万千瓦及实施“走出去”战略在西非加纳投资发电的56万千瓦，占比19.23%；水电发电机组装机容量为99.15万千瓦，主要分布在浙江、福建、四川、广西和云南地区，占比7.78%；风电发电机组装机容量为288.41万千瓦，占比22.64%；光伏发电发电机组装机容量为106.2万千瓦，占比8.34%；垃圾发电机组装机容量为71.95万千瓦，占比5.65%。公司总体清洁能源占比超过60%，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具有持久的环境保护价值和市场竞争优势。

2.能源环保板块

2020年，公司成功收购深能环保发展集团有限公司55%股权，迅速抢占国内垃圾收运一体化市场份额；成功竞拍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34%股权，进入危废处理行业；成功中标西宁3,000吨、阳新1,050吨等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顺利获取浙江义乌建筑垃圾资源化项目、河北平乡固体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产业园项目；成功中标深圳市福田区、南山区生活垃圾清运项目。

目前，能源环保产业链条拓展至清运一体化、污泥处置、农林生物质发电、厨余垃圾处理、建筑垃圾资源化等领域。截至2020年底，公司垃圾日处理量达26,800吨（含试生产），较2019年增加4,200吨，增幅为18.58%，2020年累计完成垃圾处理量881.4万吨；另有多项固废处理项目在建或已核准，在建和已核准项目日处理生活垃圾能力为11,700吨。

3.能源燃气板块

公司燃气业务覆盖城市燃气、城市高压管网、LNG接收站和天然气贸易，成功实现天然气上中下游全产业链供应。截至2020年底，公司燃气板块已拥有居民用户数近54万户，工商业4,597户，燃气管网4,314公里。2020年，公司燃气板块实现年销售气量10.66亿立方米，较去年增长幅度达65.27%。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0,454,506,141.89	20,817,004,465.54	-1.74%	18,527,395,54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84,059,392.06	1,701,216,790.25	134.19%	690,676,81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0,588,978.55	1,428,344,261.53	32.36%	660,294,22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2,439,248.48	5,200,006,552.55	19.09%	4,179,062,686.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0.36	116.67%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0.36	116.67%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7%	7.76%	上升 6.81 个百分点	3.22%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总资产	114,062,264,205.09	96,112,048,125.27	18.68%	85,073,895,24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963,028,589.78	30,086,989,769.61	26.18%	24,074,231,815.25

注：1.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最新股本 4,757,389,916 股计算。

2.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可续期公司债利息 258,000,000.00 元，按相关规定在计算上述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扣除了可续期公司债的影响。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75,983,677.75	5,214,257,202.46	5,909,026,967.23	5,755,238,29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786,202.18	2,631,277,011.64	1,054,223,440.86	88,772,73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634,285.73	634,804,164.53	981,835,606.74	62,314,92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843,044.53	1,491,468,299.70	2,090,841,105.25	1,689,286,799.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4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8,4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43.91%	2,088,856,782	0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02%	1,190,089,991	0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231,754,996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6%	55,272,136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9%	42,331,080	0			
陈重孚	境内自然人	0.75%	35,750,817	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2%	15,120,000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17%	8,299,697	0			
明汭朱庇特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6%	7,588,700	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4%	6,773,47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它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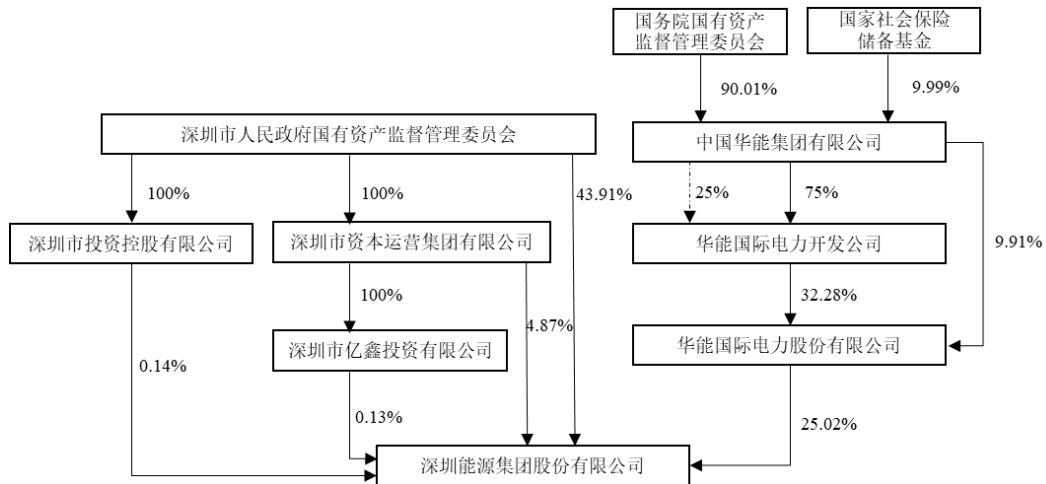
	《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自然人股东陈重孚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147,600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603,217 股，实际合计持有 35,750,817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7 深能 01	112615.SZ	2017 年 11 月 20 日	2022 年 11 月 20 日	42,000	3.6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	17 深能 G1	112617.SZ	2017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144.09	3.6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深能 01	112713.SZ	2018 年 05 月 23 日	2023 年 05 月 23 日	200,000	4.8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深能 Y1	112806.SZ	2018 年 11 月 29 日	2021 年 11 月 29 日	300,000	4.65%
2019 年第一期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19 深能 G1	111077.SZ	2019 年 02 月 22 日	2029 年 02 月 22 日	165,000	4.05%
2019 年第二期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19 深能 G2	111084.SZ	2019 年 06 月 24 日	2029 年 06 月 24 日	115,000	4.1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 深能 Y1	112960.SZ	2019 年 08 月 27 日	2022 年 08 月 29 日	300,000	3.95%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深能 Y1	149241.SZ	2020 年 09 月 17 日	2023 年 09 月 18 日	300,000	4.5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0 深能 Y2	149272.SZ	2020 年 10 月 22 日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00,000	4.29%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深能 01	149310.SZ	2020 年 11 月 20 日	2025 年 11 月 23 日	300,000	3.97%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0年6月25日，公司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告了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于19深能G1、19深能G2的跟踪评级结果（联合[2020]1701号），经联合资信进行综合评估，确定维持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2020年6月24日，公司在交易所网站公告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对于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1772号），确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17深能01、17深能02、17深能G1及18深能01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2020年6月29日，公司在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于18深能Y1和19深能Y1的跟踪评级结果（信评委函字[2020]跟踪1775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8深能Y1和19深能Y1的信用等级为AAA。

2020年9月15日，公司在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中诚信国际对于20深能Y1的主体及债项评级结果（信评委函字[2020]3460D号），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确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深能Y1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2020年10月20日，公司在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中诚信国际对于20深能Y2的主体及债项评级结果（信评委函字[2020]3964D号），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确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深能Y2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2020年11月18日，公司在交易所网站公告了中诚信国际对于20深能01的主体及债项评级结果（信评委函字[2020]4500D号），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确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深能01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63.31%	65.09%	下降 1.78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3.24%	9.14%	上升 4.10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3.24	3.28	-1.22%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 电力行业经营情况

2020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75,11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1%。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85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0.2%；第二产业用电量51,21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5%；第三产业用电量12,08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9%；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10,95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9%。2020年，全国全口径发电量76,236亿千

瓦时，同比增长4.0%。其中，水电发电量1351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1%；火电发电量51,74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5%；核电发电量3,66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

2020年，广东省全社会用电量6,926.1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44%（12月同比增长11.65%）。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125.3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62%；第二产业用电量4,205.2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04%（工业用电量4,142.0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73%）；第三产业用电量1,416.2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66%；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1,179.2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32%。2020年，广东省发购电量共7,106.1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38%（12月同比增长11.43%）。2020年，广东省发电量5048.4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06%。其中：水电206.13亿千瓦时，同比减少34.06%；蓄能发电79.2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0.82%；火电3,425.6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06%；核电1,160.7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99%；风电102.9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4.07%；光伏73.6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7.93%。2020年，广东省外购电2,057.6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77%（11月同比增长15.49%）。其中：广东电网公司购西电电量2,057.1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76%。

2020年，深圳市（含深汕合作区）全社会用电量983.3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06%。其中，第二产业用电量507.6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0.65%（工业用电量491.6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0.40%）；第三产业用电量320.44亿千瓦时，同比下降0.76%；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154.5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60%。

（二）公司经营情况

1. 基本情况

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4.55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84亿元，按年末总股本计算，每股收益0.78元。截至2020年末，公司总资产1,140.62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79.63亿元。

2. 装机容量情况

指标名称	期末控股装机 (万千瓦)	新增装机 (万千瓦)	核准装机 (万千瓦)	在建装机 (万千瓦)
境内（广东省内）	563.35	6.80	15.00	335.00
其中：煤电	316.00	0.00	0.00	200.00
气电	189.00	0.00	0.00	135.00
光伏	1.60	0.00	15.00	0.00
垃圾发电	56.75	6.80	0.00	0.00
境内（广东省外）	654.76	219.83	85.10	28.96
其中：煤电	147.40	5.00	0.00	0.00
气电	0.00	0.00	46.00	0.00
水电	99.15	11.50	2.00	0.00
风电	288.41	197.03	8.00	0.00
光伏	104.60	0.00	14.50	8.36
垃圾发电	15.20	6.30	14.60	20.60
境外	56.00	0.00	0.00	5.00
其中：气电	56.00	0.00	0.00	0.00
风电	0.00	0.00	0.00	5.00
合计	1,274.11	226.63	100.10	368.96
其中：煤电	463.40	5.00	0.00	200.00
气电	245.00	0.00	46.00	135.00
水电	99.15	11.50	2.00	0.00
风电	288.41	197.03	8.00	5.00
光伏	106.20	0.00	29.50	8.36
垃圾发电	71.95	13.10	14.60	20.60

3. 电量电价情况

指标名称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价 (元/千 瓦时，含 税)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经营地区/ 发电类型										
境内（广东	2,109,587	2,175,836	-3.04%	1,960,794	2,038,826	-3.83%	1,958,096	2,046,251	-4.31%	0.42

省内)											
其中： 煤电	1,199,427	1,457,951	-17.73%	1,128,227	1,368,125	-17.53%	1,127,054	1,377,736	-18.20%	0.39	
气电	544,860	528,882	3.02%	533,349	517,248	3.11%	532,264	516,278	3.10%	0.46	
光伏	1,215	1,181	2.86%	987	1,167	-15.43%	981	1,157	-15.21%	0.84	
垃圾发电	364,085	187,822	93.85%	298,231	152,286	95.84%	297,796	151,079	97.11%	0.47	
境内（广东 省外）	1,478,617	1,378,322	7.28%	1,412,513	1,316,794	7.27%	1,409,814	1,314,588	7.24%	0.35	
其中： 煤电	721,089	678,728	6.24%	677,084	637,702	6.18%	676,817	637,607	6.15%	0.27	
水电	338,595	299,193	13.17%	333,545	294,515	13.25%	333,242	294,149	13.29%	0.24	
风电	227,206	217,781	4.33%	220,498	211,860	4.08%	219,990	211,400	4.06%	0.46	
光伏	145,491	141,412	2.88%	142,126	137,615	3.28%	140,784	136,348	3.25%	0.84	
垃圾发电	46,237	41,209	12.20%	39,259	35,102	11.84%	38,982	35,085	11.11%	0.48	
境外	298,754	270,061	10.62%	290,522	262,218	10.79%	290,178	261,935	10.78%	0.78	
其中： 气电	298,754	270,061	10.62%	290,522	262,218	10.79%	290,178	261,935	10.78%	0.78	
合计	3,886,958	3,824,219	1.64%	3,663,829	3,617,838	1.27%	3,658,087	3,622,775	0.97%	0.43	
其中： 煤电	1,920,516	2,136,679	-10.12%	1,805,311	2,005,827	-10.00%	1,803,871	2,015,343	-10.49%	0.35	
气电	843,614	798,943	5.59%	823,871	779,466	5.70%	822,441	778,213	5.68%	0.58	
水电	338,595	299,193	13.17%	333,545	294,515	13.25%	333,242	294,149	13.29%	0.24	
风电	227,206	217,781	4.33%	220,498	211,860	4.08%	219,990	211,400	4.06%	0.46	
光伏	146,706	142,593	2.88%	143,113	138,782	3.12%	141,765	137,505	3.10%	0.84	
垃圾发电	410,321	229,031	79.16%	337,490	187,388	80.10%	336,778	186,165	80.90%	0.47	

4.发电效率情况

指标名称	发电厂用电率（%）			利用小时数（小时）		
	今年	同期	同比	今年	同期	同比
煤电	5.16	5.48	-0.32	4,144	4,356	-212
气电	2.13	2.19	-0.06	3,465	3,281	184
水电	1.56	1.67	-0.11	3,415	3,413	2
风电	2.77	2.63	0.14	2,365	2,383	-18
光伏	2.95	3.11	-0.16	1,379	1,343	36
垃圾发电	17.78	18.58	-0.80	6,083	5,806	277
合计	5.30	5.03	0.27	3,613	3,619	-6

5.电力市场化交易情况

	本年度	上年度	同比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亿千瓦时）	187.02	201.72	-7.29%
总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366.38	361.78	1.27%
占比	51.05%	55.76%	降低4.71个百分点

6.新能源发电业务的产能投建、扩张以及资产收购进展及未来规划情况

截至2020年底，公司风力发电机组装机容量为288.41万千瓦，占公司电力总装机容量22.64%；目前，越南正胜5万千瓦风电项目已开工建设；江苏高邮三垛3万千瓦分散式风电项目、江西南昌新建区5万千瓦分散式风电项目已获得核准。公司光伏发电机组装机容量为106.2万千瓦，占公司电力总装机容量8.34%；目前，甘肃酒泉东洞滩8.36万千瓦平价光伏项目已开工建设；广东茂名化州15万千瓦平价上网光伏项目正式获得核准，河南鹤壁淇县0.5万千瓦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获得备案；公司已完成杭州曜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

习近平总书记在第75届联合国大会上，就中国力争二氧化碳排放2030年前达到峰值、2060年前实现碳

中和，向国际社会作出庄严承诺。具体目标要求到2030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25%左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千瓦以上，绿色发展与高效发展将成为我国能源体系建设的未来方向，国家能源电力结构将发生根本性改变，能源行业面临巨大的历史机遇。而新能源也是公司结构调整、优化布局，实现低碳绿色、可持续发展的核心方向，是公司转型升级发展的关键和必然选择。公司将通过大力发展平价、低价上网项目，积极争取大型平价上网项目、领跑者项目，推动业务走向市场化；并购具有技术改造空间的带补贴项目或资产包，积极转变认识和管理方式，大力发展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全过程成本控制，降低造价和度电成本，实现成本优势；加强外部合作，采用先进技术和设备，提升能源转化效率。同时积极了解光热发电相关政策及行业动态、相关技术路线及示范项目建设情况，为公司光热项目开发积累经验。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力-燃煤	4,898,174,285.67	3,889,220,268.03	20.60%	-11.75%	-15.07%	上升 3.11 个百分点
电力-燃机	3,716,286,740.22	2,621,877,019.09	29.45%	-0.94%	-4.58%	上升 2.69 个百分点
生态环保	2,630,727,545.55	1,493,469,815.34	43.23%	112.11%	97.65%	上升 4.15 个百分点
其他	4,868,897,050.52	3,962,534,678.24	18.62%	-24.31%	-4.87%	下降 16.63 个百分点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同比上升98.68%，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同比上升134.19%，主要系确认南油工业小区拆迁补偿款约19.51亿元，营业外收入大幅增加；受燃料成本降低的影响，火力发电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上升；因新项目投产，固废处理项目利润同比增加；联营企业盈利情况较好，投资收益同比增加；去年同期受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关停的影响，计提资产减值损失4.24亿元，本年资产减值损失大幅下降。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新收入准则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

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根据新收入准则，确认收入的方式应当反映主体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模式，收入的金额应当反映主体因向客户转让这些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的对价金额。同时，新收入准则对于收入确认的每一个环节所需要进行的判断和估计也做出了规范。本公司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对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本公司采用简化处理方法，对所有合同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2)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2020年12月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公司将利润表中原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的合同资产减值损失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减值损失”。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3) 碳排放权交易的会计处理

2019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9〕22号）。该规定规范了碳排放权交易相关的会计处理。根据该规定，重点排放企业通过购入方式取得碳排放配额的，应当在购买日将取得的碳排放配额确认为碳排放权资产，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使用购入的碳排放配额履约或者自愿注销购入的碳排放配额的，按照所使用配额或注销配额的账面余额计入营业外支出科目。重点排放企业通过政府免费分配等方式无偿取得碳排放配额的，不作账务处理。出售时，根据实际收到或应收的价款与账面余额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科目。同时，对会计科目的设置、账务处理及财务报表的列示和披露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按照上述通知进行会计处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作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越南维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潮州翔华东龙燃气有限公司，深能环保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杭州曜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湘乡光大燃气有限公司。同时，报告期内新设立子公司南昌深能新能源有限公司，阳朔深能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阜平深能环保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区深能环保有限公司，缙云深能环保有限公司，义乌深能建筑垃圾资源利用有限公司，西宁深能湟水环保有限公司，敖汉旗深能环保有限公司，五常深能环保有限公司，平乡县深能环保有限公司，东源深能环保有限公司，阳新深能侨银环保有限公司，丰城市深能发展城市服务有限公司，长白山保护开发区一净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潮州深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深圳市深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深能（化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深圳能源光明电力有限公司，深能（河源）蓄能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本年处置的子公司为巴州科达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